

#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---

## 关于征求东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(修订稿)意见的公告

为贯彻落实《关于推进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环办大气函〔2018〕875号)、《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办公厅〈关于推进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〉的函》(粤环函〔2019〕918号)有关要求和规定,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对原《东莞市大气重污染应急预案》开展修订并形成《东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(修订稿)》。现按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,欢迎通过邮件、来信等方式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征求意见时间:2020年9月14日—2020年9月25日

通信地址:东莞市南城街道体育路15号,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科(收)

电子邮箱:[dgdaqike@163.com](mailto:dgdaqike@163.com)

附件:东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(修订稿)

